

# 少年人的來與往

日期：2016年1月17日

劉文神學生

經文：馬太福音十九：16-22

## 【前言】

各位長輩弟兄姊妹主內平安！第一次在蒙恩堂分享，很感恩，希望大家一起為小弟兄禱告。首先我們來看一下馬太福音十九：16-22 經文裡這個青年人，他尋求永生的前提：

- 1、有財富
- 2、有知識
- 3、有權力
- 4、年青

這麼好的一個年輕人，而且這麼有上進心，如果來我們蒙恩堂，我相信大家會很開心。但是我想問的是：為什麼一個渴望永生的人，最後卻沒有永生呢？我歸結出三個重點：

## 一、來到耶穌面前卻不認識

我們看到第16節他問：「良善的夫子，我當做什麼善事可以得永生呢？」他這樣問，可以看出他的錯誤：

- 1、首先他稱耶穌為夫子，也就是說他認可耶穌老師的地位，拉比的地位，這個認可在當時已經是很高的地位了，但是他向耶穌求的問題是關於永生的，他認為耶穌這麼有影響力，這麼厲害，應該知道得永生的秘訣。很搞笑的地方就是，向耶穌尋求永生的方法，但是永生就站在他的面前。在約翰福音14:6說到，我就是道路真理生命，若不接著我沒有人到父那裡去。換一種方式來說就是他在問：永生，請問哪裡可以找到永生？說明他還不知道，不認識耶穌就是生命的源頭，如同你今天到楊傳道那裡問他說：「楊傳道請問哪裡可以找到楊傳道？」一樣。
- 2、其次就是做善事。在聖經上說沒有義人，連一個都沒有，所以人所本性發出來的不可能是有善的，但是有人就會說，今天很多人也有行善事啊！是沒錯，但是這個善和神的善是有不一樣的。就像一個機器人對你說：「我很在乎你」，和你的親人親

自對你：「我很在乎你」，雖然同樣的話，但是有一個很大的區別就是一個是有生命，一個是沒有的。

3、接著就是將次序弄反了。我們看到這個少年人的概念是做善事可以得永生，可以說將永生作為做善事的回報或結果。前面已經說了，一個沒有善的人怎麼能做出善事來呢？不可能。更別說是作為得永生的條件了。其實應該是這樣的一個得永生的人才能做出善來，並且知道自己要如何行善，就像今天很多學生學習就是為了考試，這樣的態度或者說觀念是扭曲的。應該是為了學習而考試，而不是為了考試而學習一樣。

4、有耶穌的知識不代表就認識耶穌。聖經中的「認識」這個詞，大部分的時候，是指夫妻之間的那種親密的關係，一種完全敞開彼此瞭解的關係。在你結婚之前，你不知道你丈夫會打呼嚕、會說夢話……等等，結婚之後才知道，這叫「認識」。

講到這裡，我想要問坐在這裡的各位弟兄姊妹：你認識的耶穌是怎樣的？如果你認識的醫生，你就是在生病的時候來教堂。如果你認識的是財神，你只有在缺乏的時候才來教堂。為什麼今天很多人在教堂是基督徒，出去了就糊塗？因為在他的潛意識裡認為，神就是教堂裡的，不是無所不在的，所以在生活中是沒有神的。對於認識我們所信的耶穌，我分享三方面：一個是知識的認知，二是情感的認同，三是意志的決定。所以希望大家主日參加聚會聽關於耶穌的資訊，參加小組進入團契經歷神的愛。

**※反思：**我們是如何讓新朋友從我們身上認識耶穌的？

別人從我們身上認出了我們的所信的是怎樣一位神？

## 二、與律法同行卻沒有與神同行

當耶穌要讓年輕人回到神的律法中的時候，他回答，這一切都遵守的。這樣一個年輕人好不好？喜不喜歡？有富足、有品格好，如果你有這樣的兒子，你會很驕傲的。

為什麼小弟兄說這個青年人只是與律法這樣的外在條例？舉一個簡單的例子，春節快到了，相信大家都很希望自己的親人，自己的兒女回家吃團圓飯。請問春節，只是為了吃飯而吃飯嗎？不是的，而是聯絡彼此的情感，吃飯只是一個媒介。

所以說，這青年人不明白律法賜下的目的是「叫人知罪」，羅馬書 3:20 說：「所以凡有血氣的，沒有一個因行律法能在 神面前稱義，因為律法本是叫人知罪。」律法是神心意的媒介，它的功用是讓我們可以：

## A、明白我們是軟弱的，是有限的，需要依靠神

德蕾莎修女說：「我以為貧窮就是饑餓、衣不遮體和沒有房屋。然而最大的貧窮確是不被需要、沒有愛和不被關心。」這個時代的年輕人，生活在知識爆炸的時代，人際關係網觸及到世界每個角落，很多時候都在靠著自己去實現計畫和夢想，依靠神好像只是弱者的表現，其實不是的。

在我家鄉，年輕的同齡人家裡基本上都一個小孩子，爸爸媽媽真的是特別關愛小孩子，全家人都是圍著這個小寶貝，給孩子安排要穿什麼、吃什麼、以後要去什麼幼稚園、讀什麼大學、選什麼專業，甚至以後要娶什麼樣的太太、嫁什麼樣的男孩子。但是我想說的是，請給你的孩子、家人依靠神的機會！讓他在需要選擇的時候，希望你帶著他去尋求神，而不是父母很快的就給孩子安排好。

## B、明白律法的總綱是愛神，愛人

在耶穌之後對青年人提出一些的要求，可以說包括兩方面，一個是愛人如己，還有就是愛神。可以說這個青年人他其實沒做到。

**※反思：**我們教會所有的活動，從敬拜神到禱告，是否變成了宗教禮儀？

我們只是宗教活動，而沒有經歷到神？

## 三、往財富之路卻離開永生之路

第 22 節：「那少年人聽見這話，就憂憂愁愁地走了。因為他的產業很多。」

你覺得耶穌要求高嗎？耶穌差錢嗎？耶穌這樣要求是他知道這個少年人是以財富為他生命的保障，當然在這裡並不是說我們今天所有人要變賣一切，分給窮人，而是說耶穌知道這個少年人的狀況。為什麼這個少年人走了呢？因為超出了他的預算，他想以幾件善事就能得到，但是耶穌給他開的價太大了。不是他付不起，而是他不想付。

看到這裡，我提出一個問題：如果跟隨耶穌超出你的預算你會怎麼做？

- 我們是神的計畫，而非神是我們的計畫。
- 我們常常是給自己想的，不給自己能給的。

耶穌給他的是一個不再以世界為保障的生活，是一個挑戰的生活，是一個信心的生活，一個更好更豐富的生命，所以要跟隨耶穌必須放下你的以前的就概念和傳統，迎接一個新的生活，不然就像新酒裝在舊皮袋裡，會破掉的。中華民國成立之前，女

孩子要裹腳，那是社會的失敗，但是在成立之後你還這麼做的話，也就是說你還是活在以前。這個道理雖然很難理解或接受，但卻是對你好。

因此，我們應當反思的兩方面就是，我們自己以什麼為我們真正的保障？其二就是在財富的觀念上我們是怎樣教導孩子的？

**※反思：**我以什麼為我真正的保障？

在財富的觀念上，我是怎樣教導孩子的？

### 【總結】

- 神是透過我們讓世人認識基督
- 自己的好不一定是神所要的。
- 不要做耶穌面前的過客

約翰福音 17:3 「認識你獨一的真神，並且認識你所差來的耶穌基督，這就是永生。」

卍

**基督教台灣信義會台北蒙恩堂**

傳道人：楊惇皓傳道

地點：臺北市松山區光復南路 32 巷 3 號

莊茹萍傳道

E-mail：[gng.church@msa.hinet.net](mailto:gng.church@msa.hinet.net)

網址：[http:// www.gnglc.org.tw](http://www.gnglc.org.tw)

電話：(02)2570-0564

傳真：(02)2570-0565

